

## 作者介紹

### 凱特·狄卡密歐 (Kate Dicamillo)

凱特·狄卡密歐 (Kate Dicamillo) 是《紐約時報》暢銷書作家。她原先並沒想到為兒童寫作，直到她在一家書店的童書部上班，看到許多非常好的兒童書籍，深受感動，才決心朝這個方向努力。

她創作過許多暢銷童書，《傻狗溫迪客》是她的兒童小說處女作，出版後即獲得紐伯瑞銀牌獎，並擠身紐約時報暢銷書榜。沒想到隔年她的第二本兒童小說《虎躍》又獲得美國國家圖書青少年文學銀牌獎。之後，她又連續創作了多部得獎好書，其中包括兩部紐伯瑞文學金牌獎作品《雙鼠記》和《會寫詩的神奇小松鼠》，以及很受歡迎的《愛德華的神奇旅行》、《魔術師的大象》等等。

除了創作兒童小說，她還創作了一本繪本《無比喜悅》(Great Joy) 以及三套橋梁書《梅西·華森》(Mercy Watson)、《得卡烏路的故事》(Tales from Deckawoo Drive) 以及《賓克與高利》(Bink & Gollie) 系列。其中《賓克與高利》還獲得了專門獎勵幼兒童書的蘇斯博士獎 (Theodor Seuss Geisel Award)。

凱特·狄卡密歐出生於美國賓夕法尼亞州，小時候常常生病，全家為了她的健康，在她六歲時移居氣候溫和的佛羅里達州。狄卡密歐說，書中的蕾米和她小時候非常相像，是個內向、謹慎小心、易擔憂、好奇且充滿希望的小女孩。當全家搬到佛羅里達時，也正是故事發生的背景。一九七〇年代左右，而身為牙齒矯正師的父親卻離開他們，不再生活在一起。雖然已事隔四十多年，狄卡密歐說她仍像蕾米一樣想著：「如果當時我做些什麼，是不是爸爸就會回來？」一如蕾米在書中想以選美比賽來贏得父親的目光，期待父親回家一樣。

二〇一四至二〇一五年期間，美國國家圖書館聘請凱特·狄卡密歐擔

任國家青少年文學大使。她接受了這個任務，並談及故事的力量：「當我們一起讀一個故事時，我們便相連起來。我們一起看見世界。我們一起看見彼此。」

凱特·狄卡密歐現居明尼蘇達州的明尼亞波利市。她仍然如聞名前一般，忠實的每天寫作兩頁，每星期寫五天。

## 世界因為我們，和我們所關心的一切而存在

林偉信(臺灣兒童閱讀學會顧問)

你有沒有發現在我們生活週遭，常會碰到一些奇怪的人，遇到一些奇妙的事，甚至發生一些怎麼想都想不到的意外。

為什麼會有這麼多奇奇怪怪的事情，出現在你我的生活中，你有沒有好奇過？而這樣一個複雜的世界為什麼會存在，你會不會感到疑惑？

在大人的世界裡，有很多的學者，包括哲學家、神學家、科學家，甚至連一些文學家都曾經很努力的在追問這個問題：「世界為什麼存在？」想破解這個人世間最大的奧秘。有一本很有名的繪本《世界為誰存在？》(和英出版)，就是作者從兒童的角度來說明這問題的作品。

而最近出版的《世界為何存在？》(大塊文化出版)，備受學界稱讚，它則是一位哲學家吉姆·霍爾特(Jim Holt)訪問當代各領域的一些優秀學者對這問題的看法。如果你也曾經有過這樣的好奇與疑惑，那麼這就是一本值得你閱讀的書了。

紐伯瑞兒童文學金獎作家狄卡密歐，針對這問題，用說故事的方式，對少年讀者所寫的富有思考性的回答。故事中，主角蕾米是一個敏感、膽怯、缺乏自信的十歲小女生，父親拋棄家庭，和別的女人私奔。蕾米想參加選美比賽，希望得名後，消息能登上報紙，讓父親注意到她，願意回家跟她團聚。為了實現這個計畫，蕾米必須學會一項才藝，因此參加了拋接指揮棒的才藝課程。在才藝班上，蕾米結識了其他兩位也報名選美，但各自卻有著非常不同想法的女孩。就在彼此交往、相互扶持中，發展出一連串極具趣味的探索人生與追尋意義的故事。

蕾米在她十歲的世界裡，碰到了許多讓她難以理解(包括她的兩位好友：路易絲安娜和貝芙莉)、甚至是不易承受的麻煩事，而且，蕾米還

有一些想做卻又做不到的計畫。面對這些錯綜複雜的事情，蕾米有了疑惑，不了解世界為什麼會是這樣。終於，藉由一位鄰居老婆婆的口中，道出了蕾米心中的困惑：「回答我，世界為什麼存在？」

問題雖然提出了，但沒有人知道答案。在蕾米的生活中心，各種事情仍然不斷的發生，「當早上起來的時候，你假裝什麼事情都沒有發生過。」但「地球依然在運轉著。你無法相信，也無法解釋，但它仍然在運轉著。」直到最後，當好友路易絲安娜意外沉入湖中，蕾米靠著去年夏天在水上救生課程所學得的技巧，回想教練當時的指示，潛入水中，救回好友後，她突然領悟了一個簡單的道理：在救人的過程中，因為愛與關心，讓原本看似跟我們不相干的人事物，瞬間都跟自己有了解關聯。

這是一個很有意思的領悟。當我們做了一件幫助他人的事情的時候（像是蕾米救了溺水的好友），外在世界對我們來說，就不再是與我們不相干了，我們的愛與關心，不僅讓我們的作為有了意義，也讓我們和這世界其他的人事物開始有了連繫，一種彼此間有著意義存在的緊密

連繫。而正是這連繫，讓蕾米領悟，也讓我們了解：「世界為什麼存在？」，世界是因為我們，和我們所關心的所有一切而存在。就像在小說裡，蕾米不斷提到的《一條明亮的路：佛羅倫斯南丁格爾傳記》這本書，書的封面正是南丁格爾手拿著提燈，照亮了戰場上的傷兵。透過「提燈的照亮」，一個充滿「愛與關心」的隱喻，讓南丁格爾和傷兵們有了連繫：傷兵需要救助，而她幫助了他們。因此，對他們而言，「世界為什麼存在？」世界是因為南丁格爾和她所關心，並且需要她幫助的士兵而存在。

除了回答「世界為什麼存在？」的思考外，這本小說在故事發展的另一個主軸上，也不斷呼應著蕾米最後的領悟。那就是，蕾米為了完成選美資料的填寫，要列出曾經「做過的所有好事」，而蕾米不確定自己曾經做過什麼好事，因此，必須去做一件好事。但，什麼是「做好事」呢？

在「做好事」的過程中，蕾米不斷的對自己的作為提問與反思。像是，

當我們做了一件「對方用東西來交換」的事，算不算做了一件好事？或者，做好事，可不可以「有目的」？或者，代人「寫一封投訴的抱怨信」，攻擊他人，也可以算是做了一件好事嗎？凡此種種的省思，不僅可以讓我們在生活中學習釐清一些自以為是的習以為常，而在故事的終了，作者更藉由蕾米的領悟，讓我們了解，「愛與關心」絕對會是「做一件好事」必須具備的重要元素。

最後，還想做一點小提醒，如果你曾經讀過狄卡密歐的其他作品，應該會注意到，這本小說和作者過去的作品，都有一些共同強調的思考主題：狄卡密歐總喜歡從人我關係的鋪陳中，透過對愛與關心的闡述，帶領讀者一起去思考：如何在人生的困頓中找尋新出路（像是《傻狗溫迪客》、《虎躍》、《雙鼠記》），如何確立生命存在的意義（像是《愛德華的神奇之旅》），如何擺脫生活中宿命的鎖鍊（像是《魔術師的大象》）。而這本小說同樣也是藉由對人我之間愛與關心的闡述，總括前述所有的議題，帶領我們一起去思考世界和我們的密切關聯。

如果你還沒有讀過她的小說，那麼你可以從這本書開始，走進狄卡密歐的世界，在愛與關心的閱讀中，檢視自己的生活，做一些思考與改變。

# 目錄

作者簡介

賞析與導讀——世界因為我們，和我們所關心的一切而存在

第 一 章	盤子帶湯匙逃家	12
第 二 章	拋接指揮棒	24
第 三 章	蕾米的計畫	32
第 四 章	席維斯太太	43
第 五 章	路易絲安娜昏倒了	58
第 六 章	背叛	71
第 七 章	一千九百七十五元獎金	83
第 八 章	破壞	91
第 九 章	當個解決問題的人	
第 十 章	斯塔弗普洛斯先生和艾迪嘉	

91 83 71 58 43 32 24 12

第 十 一 章	事情總會變好的	100
第 十 二 章	適合唸的書	109
第 十 三 章	金色山谷	117
第 十 四 章	抓住我的手！	125
第 十 五 章	做一件好事	132
第 十 六 章	南丁格爾不見了	138
第 十 七 章	第二堂拋接指揮課	147
第 十 八 章	哭聲	156
第 十 九 章	願望	166
第 二 十 章	三個牧羊女	171
第 二 十 一 章	找到南丁格爾了	
第 二 十 二 章	空鳥籠	
第 二 十 三 章	路易絲安娜的奶奶	
第 二 十 四 章	衝出道奇城	
第 二 十 五 章	保護	

171 166 156 147 138 132 125 117 109 100

# 目錄

第 二 十 六 章	心 碎	91
第 二 十 七 章	包 考 斯 基 老 太 太 死 了	83
第 二 十 八 章	想 念	71
第 二 十 九 章	追 思 會	58
第 三 十 章	失 去	43
第 三 十 一 章	世 界 為 什 麼 存 在 ？	32
第 三 十 二 章	克 拉 拉 · 溫 提 普	24
第 三 十 三 章	世 界 運 作 的 方 式	12
第 三 十 四 章	最 友 善 動 物 中 心	
第 三 十 五 章	克 拉 克 · 溫 提 普 的 鬼 魂	
第 三 十 六 章	計 畫	
第 三 十 七 章	保 持 警 覺	
第 三 十 八 章	魔 法 水 晶 球	



第 三 十 九 章	黃 色 小 鳥	171
第 四 十 章	購 物 推 車	166
第 四 十 一 章	第 十 棟 的 號 叫 聲	156
第 四 十 二 章	可 怕 的 房 間	147
第 四 十 三 章	小 兔 子	138
第 四 十 四 章	滾 進 池 塘 的 推 車	132
第 四 十 五 章	蕾 米 ， 妳 做 得 到 的	125
第 四 十 六 章	蕾 米 · 南 丁 格 爾	117
第 四 十 七 章	巨 大 的 靈 魂	109
第 四 十 八 章	護 士 羅 西	100
第 四 十 九 章	奇 蹟	
第 五 十 章	蕾 米 上 報 了	
第 五 十 一 章	站 在 塔 頂 上	



171 166 156 147 138 132 125 117 109 100

91 83 71 58 43 32 24 12



## 第一章

## 盤子帶湯匙逃家

有三個女孩。

她們肩併肩的站在一起。

立正站好。

站在蕾米旁邊的那個穿著粉紅衣服的女孩，嗚咽的說：「我愈想愈害怕，怕到沒辦法繼續了！」

女孩把指揮棒抱在胸前，跪了下來。

蕾米又驚異又佩服的看著她。

她自己也經常害怕到無法繼續，但是始終不敢說出口。

粉紅衣服的女孩呻吟了一聲，接著就側身倒了下去。

她的眼皮跳動了幾下後，閉上眼睛，安靜了下來。突然，她睜開眼睛，大大的睜著，喊道：「阿奇，對不起！我背叛了你，我對不起你！」

她又閉上眼睛，嘴巴則張了開來。

蕾米從來沒有看過或聽過這種事。

「我背叛了你，」蕾米輕輕的說：「我對不起你。」

不知道為什麼，這句話很值得一唸再唸。

「馬上給我站起來！」艾達·倪說。

艾達·倪是教拋接指揮棒的老師。雖然她年紀很大，至少超過五十歲了，但她的頭髮始終保持著非常鮮豔的黃色。她穿著一雙及膝的白色靴子。

「我不是在開玩笑。」艾達·倪說。

蕾米相信她不是開玩笑。



艾達·倪不像是能開玩笑的人。

太陽高高的掛在天空，而這裡就像西部片裡日正當中時會有的樣子。但這不是西部片；她們是在艾達·倪家的後院，上著拋接指揮棒的課。

時間是一九七五年的夏天。

日期是六月五日。

前兩天，也就是六月三日，蕾米·克拉可的爸爸逃家了。他和一個女洗牙師逃走了。

喂，踢躂，踢躂，盤子帶湯匙逃家。

每次蕾米想到她爸爸和那個洗牙師，腦子裡都會浮現童謠裡的這句歌詞。

但是她後來都不敢再唸這首童謠。因為蕾米的媽媽很難過，這時候其實不應該一直提到盤子和湯匙逃家的事。

事實上，這件事是很慘、很慘的。

這是蕾米的媽媽說的。

「這件事很慘、很慘。」她說：「不要再唸那句鵝媽媽童謠了。」

這件事很慘、很慘，因為蕾米的爸爸踐踏了自己的人格。

這件事很慘、很慘，因為蕾米變成沒有爸爸的孩子。

想到這件事，也就是蕾米·克拉可變成一個沒有爸爸的孩子時，就會有一陣輕微、尖銳的刺痛穿過她的心。

有時候她心裡的那種刺痛會讓她怕到無法繼續。有時候她想要膝蓋一軟跪在地上。

但是她總是會記起來，她還有個計畫。



## 第二章 拋接指揮棒

「站起來。」艾達·倪對粉紅衣服的女孩說。

「她昏倒了。」另外一個學生說。她的名字叫做貝芙莉·塔平斯基，她的爸爸是警察。

蕾米知道這女孩的名字，還有她爸爸的職業，是因為貝芙莉在一開始上課時就宣布了。她說這些的時候是看著前面，而不是看著任何人。她說：「我叫貝芙莉·塔平斯基，我爸爸是警察，所以妳們不准欺負我。」

蕾米不知道其他人怎麼想，但她自己一點也沒有要欺負她的意思。

「我看過很多人昏倒。」這時，貝芙莉說：「當一個警察的女兒就會這樣。」

什麼都看過，甚至是最可怕的那些事。」

「塔平斯基，閉嘴。」

太陽高高掛在空中。

太陽一動也不動。

好像有人把太陽釘在那個地方以後，就走掉了，不管它了。

「我背叛了你，」蕾米悄悄的說：「我對不起你。」

貝芙莉·塔平斯基跪下來，把雙手放在那個昏倒的女孩臉頰兩側。

「妳以為妳在幹麼？」艾達·倪說。

她們頭頂上的松樹來來回回的搖晃著。克拉拉湖（兩百年前，一個叫做克拉拉·溫提普的女人淹死在這裡）閃爍著粼粼的水光。

湖水看起來很飢餓。

也許它還想再吃下一個克拉拉·溫提普。

蕾米感到一股絕望襲捲而來。

現在沒有時間昏倒了。她必須快點學會拋接指揮棒，因為如果她學會了，就有機會當選佛羅里達中區輪胎美少女美少女。

如果她當選了佛羅里達中區輪胎美少女美少女，爸爸就會在報紙上看到她的照片，然後他就會回家。

這就是蕾米的計畫。

## 第三章 蕾米的計畫

蕾米想像著她的計畫：爸爸坐在小鎮的餐館裡，跟那位洗牙師李安娜·狄克森在一起。他們一起坐在餐館的雅座裡，爸爸抽著菸，而李安娜則會做著一些不合宜的事，像是在座位上修指甲（這是不可以在公共場合做的事）。過一會兒，爸爸會按熄香菸，拿起報紙，清清喉嚨，說：「我來看看有什麼新聞。」他打開報紙，看到的是蕾米的照片。

他看到戴著后冠的蕾米，手上抱著一大束花，胸前掛著彩帶，上面寫著「一九七五佛羅里達中區輪胎美少女」。

這時候，蕾米的爸爸，也就是克拉可家庭保險公司的老闆吉姆·克拉可，會